



海明威全集

午后之死

Death In the Afternoon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美〕海明威 著
雪茶 译
俞凌娉 主编

海明威全集

午后之死

Death In the Afternoon

〔美〕海明威 著

雪 茶 译 俞凌娣 主编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午后之死 / (美) 海明威著 ; 雪茶译. — 北京 :
现代出版社, 2018.6

(海明威全集 / 俞凌娣主编)

ISBN 978-7-5143-7100-0

I. ①午… II. ①海… ②雪… III. ①纪实文学—美国—现代 IV. ①I71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109917号

午后之死

著 者 (美) 海明威

译 者 雪 茶

主 编 俞凌娣

责任编辑 杨学庆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64245264 (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cnptc.com.cn

印 刷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8.5

版 次 2019年1月第1版 2019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7100-0

定 价 38.80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序

众所周知，海明威是一个生活经历异常丰富的知名作家，同时也是一个在世界上享誉盛名并且写作风格鲜明的文学大师。海明威复杂的生活经历描绘了他所有作品的故事曲线，也构成了他作品中丰富多彩的主题。

首先，就个人浅见，有必要剖析一下海明威的成长经历。海明威出生于美国芝加哥以西的一个郊区域镇，人口并不密集，因此给了海明威一个平静、安逸的童年生活。幼时的海明威喜欢读图画书和动物漫画，听稀奇百怪的故事，也热衷于缝纫等各种家事。少年时期，他更喜欢打猎、钓鱼，内心充满了对大自然的好奇与敬畏，这一点在他多部作品中都有体现。在初中时，海明威为两个文学报社撰写了文章，这为他日后成为美国文学史上一颗璀璨的明星打下了基础。高中毕业以后，海明威拒绝上大学，他到了在美国媒体具有举足轻重地位的《堪城星报》当了一名记者。虽然他只在《堪城星报》工作了6个月，但这6个月的时间，使他正式开始了写作生涯，并且在文学功底上受到了良好的训练。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海明威不顾家人反对，毅然辞掉了工作，去战地担任了一名救护车司机。战场上的血流成河，令海明威极为震惊。由于多次目睹了战争的残酷，给海明威的创作生涯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灵感。在他早期的小说《永别了，武器》中，他进行了本色创作，揭示了战争的荒唐和残酷的本质，反映了战争中人与人之间的相互残杀以及战争对人的精神

和情感的毁灭。1923年海明威出版了处女作《三个故事和十首诗》，使他在美国文坛崭露头角。1925年，海明威出版了《在我们的时代里》这一短篇故事系列，显现了他简洁明快的写作风格。继而海明威出版了多部长篇小说和大量的短篇小说，令他成为了美国“迷惘的一代”作家中的代表人物。《老人与海》获得了1953年美国的普利策奖和1954年的诺贝尔文学奖，将海明威推上了世界文坛的至高点，可以说，《老人与海》是他文学道路上的巅峰之作。

其次，海明威的感情生活错综复杂，给海明威的作品增添了大量的情感元素。海明威有过四次婚姻经历，这些经历赋予了海明威不同寻常的爱情观。司各特·菲茨杰拉德曾打趣道：“海明威每写一部小说都要换一位太太。”连他自己都没有想到，竟然一语成谶。世人皆知，海明威有四大巅峰之作，分别是《太阳照常升起》《永别了，武器》《丧钟为谁而鸣》和《老人与海》，在时间上，他的确先后娶了四位太太。据考证，1917年海明威和一位护士相爱，但是不久后，这位护士便嫁给了一位富有的公爵后代。海明威对爱情始终抱有完美主义，所以这样的结局令海明威无法接受，甚至愤恨。因此，海明威常常将女人比作妖女，这一点在他的多部作品中有所反映。1921年，海明威与他的第一任妻子哈德莉结婚，但是婚姻观的差异最终使两人分道扬镳。不得不说，哈德莉对海明威的文学创作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在她的帮助下，海明威学会了法文并结识了著名女作家斯泰因。这段时期，海明威佳作不断，哈德莉却毫无成长，这促使了两人的婚姻关系更加恶劣。1926年海明威出版了《太阳照常升起》，这部小说使他声名大噪，也间接宣告了海明威与哈德莉婚姻关系的破裂。1927年，海明威与第二任妻子宝琳结婚，两人在佛罗里达州

和古巴过了几年宁静而美满的婚姻生活。海明威在这几年中完成了他的不朽名作《永别了，武器》。然而，没过几年，海明威对宝琳开始厌倦，他遇见了他的第三任妻子——战地女记者玛莎。最开始，海明威以玛莎为荣，并为她创作了《丧钟为谁而鸣》，令人叹息的是，这对最为相配的夫妻也在1948年结束了婚姻关系。海明威的第四任妻子维尔许是一名战时通讯记者，研究分析政治和经济形势，为三大杂志提供背景资料。婚后，维尔许放弃了自己的工作，专心照顾家庭，但这仍未给两人的婚姻关系带来一个美满结局。1961年，海明威在家中饮弹自尽，享年62岁。

对大自然的喜爱之情和对生命的敬畏丰富了海明威小说五彩斑斓的主题，纷然杂陈的情感生活和不同寻常的生活环境造就了海明威作品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因此，海明威的每篇长篇小说、短篇小说、新闻及书信都有着鲜明的个人风格。海明威用最简洁明了的词汇，表达着最复杂的内容；用最平实轻松的对话语言，揭示着事物的本来面貌。他的每部小说不冗不赘，造句凝练，丝毫没有矫揉造作之感。即使语言简洁，但是海明威的故事线索依然清晰流畅，人物对话依然意蕴丰富。海明威曾这样形容自己的写作风格：“冰山在海里移动之所以显得庄严宏伟，是因为它只有八分之一的部分露出水面。”这无疑是个非常恰当的比喻，十分形象地概括了海明威对自己作品的美学追求。海明威最开始创作了众多短篇小说，使他在文坛新秀中占有一席之地，后来《太阳照常升起》的出版，奠定了他在“迷惘的一代”代表作家中的超然地位。“迷惘的一代”是美国两次世界大战期间涌现的一类作家的总称，他们共同表现出的是对美国社会发展的一种失望和不满。他们之所以迷惘，是因为这一代人的传统价值观念完全不再适合战后的世界，可是他们又找不到新的生活准则。海

明威将“迷惘”这一形容词表现得淋漓尽致，他用深刻而典型的对话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青年的彷徨与迷惘的心声书写出来。可以说海明威的大量文字都散发着战时与战后美国青年对现实的绝望。海明威不止竭尽所能地发挥着对“迷惘”的认知，同时也表现着海明威内心的“硬汉观”。海明威一向以文坛硬汉著称，他是美利坚民族的精神丰碑，代表着美国民族坚强乐观的精神风范。在《老人与海》中海明威用风暴、鲨鱼等塑造了一个“人可以被消灭，但是不可以被打败”的硬汉形象，同时也反映了海明威英勇、坚定的生活态度。海明威的众多作品中不仅充斥了“迷惘”“硬汉”等思想，不可忽视的还有他对自然与死亡的理解。作为一个对生命有着独特理解的文学大家，海明威形成了对死亡的坦荡、豁达的人生态度。《午后之死》就明确指出：“所有的故事，要深入到一定程度，都以死为结局，要是谁不把这一点向你说明，他便不是一个讲真实故事的人。”海明威想要表达“死亡是人生的终点，任何人不可逃避”这一观点。《老人与海》中也有海明威对自然生态的想法，海明威利用圣地亚哥、环境、鱼类的关系形象地阐述了：人不能过于追求物质享乐，要尊重自然、节省资源、保护生态环境，才能达到人与自然的和谐。总之，海明威光彩夺目的主题思想和艺术风格都在探究着人类文明进程中对生命的思考。

海明威的创作经历了一个复杂的发展变化过程。在海明威早期的作品中，海明威表达对西方资本主义日趋腐朽的绝望和内心痛恨战争的不满情绪，文字中蕴藏着一种悲观和颓废的色彩。海明威在创作中期才改变了这种思想，开始对西方资本主义和战争的本质有了新的认识，这是海明威心理历程上的一个重大发展。海明威的后期作品依旧延续着早、中期的写作风格和迷惘情绪，

但是却比早、中期的作品反映的情绪更加明显。值得一提的是，海明威的创作中也充斥了大量的意识流和含蓄表达，从而使读者在真假变换中感受到人物或强烈、或浪漫的内心世界。

为了方便海明威文风的欣赏者了解海明威，我们特出版海明威全集系列丛书，内包含海明威的多部小说、书信、新闻稿、诗等作品。读者可从中感受到海明威享受心灵的自由却求索不得的无奈，也可感受到海明威对内心对生命最强烈的回响。海明威的作品无论在中心思想层面，还是语言风格都有其独到之处，因此他的作品读来令人回味无穷。对于欣赏者来说，要具备独特的艺术鉴赏力和审美修养才能发掘海明威“海面下的宏伟冰山”，从而产生更多对生命的思考。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15
第三章	24
第四章	32
第五章	43
第六章	51
第七章	58
第八章	68
第九章	79
第十章	91
第十一章	100
第十二章	116
第十三章	135
第十四章	149

第十五章	163
第十六章	172
第十七章	182
第十八章	194
第十九章	219
第二十章	254

第一章

我听说过马在斗牛过程中凄惨的经历，所以当我第一次看斗牛时，就预料到会有些可怕，可能还会觉得不舒坦。这一点在我了解的所有斗牛场的资料里都着重描写，大多数作者都坚决地斥责斗牛是一项既愚昧又凶残的运动，纵然是那群把斗牛赞美为一项技艺的呈现、一场出色的表演的人，也不认同骑马斗牛，还会对这项运动心怀歉疚之感。马死于斗牛场一直被认为是理所应当的。我觉得站在现代基督教的行为准则来看，斗牛这项运动的存在基本上是合理的。毫无疑问，斗牛自始至终都是危险的，斗牛者时刻都会有危险，十分残酷；斗牛总伴随着死亡。而现在我也不应该试着为其辩解，只是把我观察斗牛得到的实情诚实地叙述出来。我必须彻底做到或竭力做到切实坦白地讲述这些，如果有人读完后感到厌烦，觉得这是某位缺少他们即读者的细致感受的人写的，我只能说，这些事也许是真实的。但不管是谁读过它，当他或她见到书中讲到的事，并且清楚自己对这些有什么反应时，就能得出这些真实的答案。

对于斗牛，我记得葛特鲁德·斯泰因，有一次她说对何塞利托很钦佩。她让我看了几张照片，有何塞利托在斗牛场的照片，还有她自己和艾丽丝·托克拉斯^①的合影，她们俩坐在巴伦西亚斗牛场木围栏后的第一排，下面就是何塞利托和他的弟弟加利

^① 艾丽丝·托克拉斯 (Alice Toklas, 1877—1967)，是葛特鲁德·斯泰因的女性生活伴侣兼秘书，居于法国，写了《往事回忆》《托克拉斯食谱》等书，斯泰因假借她的名义写了《艾丽丝·托克拉斯自传》。

奥。那时我刚从近东赶来这里，在近东，希腊人打断运货牲畜的腿，把它们都驱逐到码头旁的浅滩中，从士麦那城^①撤走。我记得当时说，那些马让人怜悯，因此我不喜欢看斗牛。那时我正试着写作，但我发现要不受别人意识或自己的感受的影响，把自身真实的感受写出来太难了，而最困难的还是把真实发生的事和它令你领悟到的能完美地展现。你写新闻稿，写发生在当天的事，那么及时性本身就能给予当天发生的事一种感情要素，因此仅凭及时性，你就可以传达感情。可事实是如果运气好，你才能写出足够好并使读者产生共鸣的作品，且能让其保持一年甚至十年。我一直没有把握，所以当时我很努力地试着创作，期望能有所得。现在战争结束了，你唯一能看到生与死，即暴力致死的地方，就是斗牛场了，所以当时我非常想去西班牙，去那里才能研究暴力致死。当时我正尝试从最简单的事情着手学习写作，而最基本的、也是所有事情中最简易的暴力致死。

死亡有疾病导致的，或所谓的老死，或朋友过世又或你爱过、恨过的人逝去。暴力致死与它们相比，情况虽然简单，但终究是死亡，也成了人们写作的主题之一。我读过很多作者写的关于死亡的书，但他们描述得非常模棱两可，我认为原因有两点：一是作者从未亲身经历过死亡；二是因为他在死亡发生时，闭上了双眼或者关闭了心门。这就像他看到一个孩子即将被火车撞上，而他来不及把他拉回来或进行急救，只好闭上眼睛一样。在这种情况下，火车一瞬间就要撞死一个孩子是他所能表达的唯一事实，而描写火车如何撞死人的情景可能会对这件事起到与预期相反的作用，因此他只能描写到撞倒孩子之前的那一刻，所以我觉得他闭上眼睛大概也是可以谅解的吧。但是，如果是在执行枪决或者绞刑时，这样做就不能让人身临其境了。如果想让这些非

① 士麦那（Smyrna）是土耳其西部港口城市伊兹密尔的旧称。

常简单的事情永远记录下来，就试试戈雅^①尝试在《战争的灾难》中做的那样，闭上眼睛是完不成了。我的确曾见过一些事情，一些我记得的也的确简单的事情，但因为我介入了这些事，或在没介入的情况下，我必须尽快写事后报道，因此只记下我当时用得着的事，因此我没有机会站在一个普通人的角度去察看和推敲这些事情。举个例子，有的人会去仔细观察自己父亲的死亡过程，有的人会仔细观看绞死人时的情形，我们也假设他并不认识那个被推上绞刑架的人，他也不需要事后急急巴巴抢时间写成新闻稿送去晚报出版。

因而为了让自己尝试写一些关于斗牛的文章，我去了西班牙看斗牛。我本以为我是不会喜欢斗牛的，因为这项运动给我的印象是简单的、粗鲁的、残暴的，但我即将能看到一些真实的动作，这对于正在探究有关生与死的感受的我会有所帮助。我看到了这些真实的动作，但斗牛远没有我以为的那么简单。我很快便沉迷到其中。我当时的写作功力根本无法应对这项十分庞杂的斗牛运动。对于斗牛，五年时间里，我只写出了四篇非常短的速写便江郎才尽了。实际上我等了十年，但若是我真的等了足够长的时间，那我就真的什么东西都写不出来了。因为当你不是为了写文章，而是真正开始想要深入探究什么事物时，你就会陷入一种永远都停不下来的状态。除非你是个十分高傲自大的人，当然可能你还因此写出很多书，否则你绝不会肯定地说：“我现在什么都清楚了，我要把它写出来。”现在我不会说这话，我知道每年都有更多东西需要探究和知道，但现在我确实知道一些让人有兴致的东西，而且说不定很长一段时间我都不会与牛运动产生交集了。所以，我把自己迄今为止所了解的斗牛写出来吧。此外，多一本英文版的斗牛著作可能也是有用的，一本无关道德主题的严

① 戈雅（Goya，1746-1828），西班牙画家，他创作了版画集《战争的灾难》。

肃著作是会有它的价值的。

直到今天，人们心中的道德准则，我只能觉得事后对你好的就是有道德，事后对你坏的就是没有道德，我不会为这种道德标准作什么解释。于我来说，斗牛是很有道德的一项运动，因为在进行斗牛时，我觉得非常愉快，我还感受到了生与死，必死与永生。斗牛结束后，我会很难过，但这种感觉很好。对于斗牛场内的马，我并不关心，事实上我是真的不重视那些马，但这与什么准则、道德并无关系。平时如果在路上看到一匹马倒下，我就觉得自己有必要去帮助它，有很多次我都会为马铺开粗麻布袋，除去马具，还会避开会使马蹄的掌心不舒服的道路。如果将来在下雨和结冰的天气时，再碰到马倒在城市马路上的事情，我还是会去帮忙的。可是看到那些马在斗牛场里的凄惨境遇，我一点都不感到惶恐或者憎恶，有这种心理差别我也觉得很惊讶。我曾经邀请许多朋友去观赏斗牛，他们有男也有女，当看到那些马在斗牛场中被牛角刺死时他们的反应都有不同，这些反应都是难以估量的。我深信有些女人肯定是很喜欢观赏斗牛的，可怜的马被牛角追刺时的情景不会使她们的心情产生一点波动。我的意思是她们对此确实是一点都不在意，换句话说，有些事她们以为自己会害怕和讨厌，但当她们置身其中时，却一点都没有感到害怕或者讨厌。还有一些人，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都会因那情景给他们带来的冲击感觉到身体的不适。我会在后面的文中对这些人的行为进行周密探求，我现在想解释的是，按照一些文明标准或根据实际经验，把这些人分成受到影响的和未受影响的两类是不可以的，事实上，并没有什么所谓的分别或者所谓的分界线。

根据我自己的观测，我也许会把这些人分成两大类，借用心理学的专业术语来讲，人都有认同感：一类人把自己看成是动物，把自己与动物归为同类；另一类人则只把自己看成是人类。根据以往的经验 and 观测我确信，与那些很难把自己与动物归为同

类的人相比，那些认为自己是动物的人，也就是那些疯狂喜爱狗和其他动物的人，更会对人类做出残暴的事情来。看起来好像人与人之间有一个根本的区别。那些不把自己看作动物的人大体上来说对动物不是很亲近，但他们对某些独特的动物，比如一条狗、一只猫，或者一匹马，也会付出很多的感情。但是这种感情的基础并不是因为动物是宠物而形成的，而是因为这独特的动物的某种特征，或者是因其他与这独特的动物相关联的某些因素。对我来说，我曾对三只不同的猫和四条狗付出过很深的感情，我记得还有两匹马，能令我铭心刻骨。那是两匹我曾经拥有过、骑过或赶过的马。还有一些马我追赶过、看过它们比赛并在我十分看好的马身上下过赌注。我喜欢它们，对其中几匹下过赌注的马，我几乎倾注了很深的赞美之情。有些我还清楚地记得它们的名字，比如：“战士”，还有我认为确实很喜爱的“毁灭者”“菠菜”“沙皇”“英雄十二世”“鲍勃少爷”，还有一匹名为“乌恩卡斯”的杂交马，它与前面提到的最后两匹都是障碍赛马。我对这几匹马都特别地看好，但我对它们的喜欢有多少是因为所下的赌注，我就说不明白了。在奥特伊尔举办的一场古典障碍赛中，我把钱全押在了乌恩卡斯身上，它以大于十比一的赔率获得冠军，当时我拿着赢的钱来到它身边，感觉对它喜欢得不得了。在谈到这匹出色的赛马时，我和伊文·希普曼几乎热泪盈眶，当时我确实很喜欢这匹马，但是你如果问我这匹马后来的结局，我只能回答说我不知道^①。我所清楚的就是我喜欢狗，我喜欢马，我喜欢猫，并不是因为它们本身是什么。

那些在斗牛场上死去的马为什么不会引起人们的关心？一些人对此问题满不在乎的原因是非常复杂的，但是基本原因也许是

^① 希普曼先生在读完我这段文字后告诉了我乌恩卡斯后来的情况，它因为体力衰减，现在已成了维克多·伊曼纽尔先生的坐骑。我听到这个消息后并没有什么感觉。

牛的死亡过程是悲剧性的。相比之下，马的死常会被认为是好笑的，马在斗牛这场悲剧中扮演着一个搞笑的角色。这种解释可能会有些不可思议，但这是事实。只要马的身高足够，体力充足，能支撑长矛手用长矛或叫 vara 的武器去执行他斗牛的任务就可以了。因此，马的处境越不好，就显得越搞笑。你应该对马的这些悲哀而壮烈行为及发生在它们身上的事感到可怕和憎恶，除非你硬要表现得恐惧和厌恶，否则你不可能产生这些感觉。它们都不怎么像马，在某种层次上倒是很像那些蠢笨的鸟，如秃鹳或宽嘴鹳。当马被颈部和肩部肌肉向前冲击的牛挑起来时，它们悬在空中，大蹄子摆动着，脖子低垂着，被开膛的身体在牛角上戳着的时候，它们一点都不可笑，但我肯定它们死的并不悲哀。所有的悲剧都会集在牛和斗牛者身上。马的职业特性的悲剧发生在更早时候，斗牛场之外，即在它被斗牛场签约买下的时候。从某种意义上说，斗牛场上的马以死亡结束并没有什么不妥的。等马身被帆布盖住后，只露出来马的长腿、脖子、变了形的马头，再加上盖在它身上的看着像只翅膀的帆布，它就会像只鸟了，看起来有点像只死鹈鹕。虽然你要是去抚摸活的鹈鹕，就会有虱子往你手上爬，但是它还是很有趣的、好笑的、令人喜爱的鸟，不过一只死鹈鹕看上去就显得很愚蠢了。

我写这些只是试着把斗牛完整地描写出来，并不是要为斗牛运动辩白。一定要认定几件事情才能做到这一点，而一个辩白的人在说明时会疏忽这些，或者会避重就轻。死亡并不好笑，极为搞笑的角色在死亡时也会有昙花一现的肃穆，虽然一旦死亡，这肃穆也就随风而去了。因此，发生在马身上的好笑的事情并不是指它们的死，而是指马的内脏奇异而搞笑地从体内翻出来。按照我们的准则，看到一个动物的内脏被悉数挑出来，一定不是什么好笑的场面。但是如果这个动物并没有干什么悲剧性的或者说是庄重的事，而是绕着斗场用死板的张皇失措的步态奔逃，那覆盖

在它身上的就不是什么光荣的彩云，而是羞耻的黑云。既然如此，如果它身后真的拖着自己的内脏，就像弗拉特里尼马戏团的搞笑表演一样好笑，尽管他们是拿一些绷带、香肠和其他东西来代替。如果一个场景好笑，那另一个也一样，其中搞笑的理由都是一样的。人在逃跑，马在狂奔的场面我亲自感受过，马的内脏翻出体外，在地上拖着，鲜血四溅，绝对是一场对悲剧的搞笑模仿秀，一个个庄重的因素就在这种过程中被毁得干干净净。这些我都亲自感受过，因为这个场面发生在那种时刻会显得很搞笑，所以把它称作开膛破肚也算是一个最糟糕的词了。这种事你不会想证实的，但正是因为这些事从未被证实过，所以斗牛一开始就没有解说明白。

我上面所写的马内脏外翻的事情，现在已不是西班牙斗牛运动中的一部分了，因为普里·德里维拉政府^①出台了要用一种内部缝着东西的垫子保护马腹的规定。这种垫子的出现是根据法令的以下条款而来的：“避免发生令外国人和游客感到很讨厌和可怕的场面。”这些保护用具避免了这种局面，斗牛场上马的死亡数量锐减，但是，这些东西对减少马所遭受的痛苦并没有什么用。这些保护垫极大地减少了牛的锐气，本文后面的章节会对此进行谈论，这样做也迈出了钳制斗牛的第一步。斗牛是西班牙的一种风俗，它的产生与存在对外国人和游客并没有关系，不管他们怎么看，斗牛是不会消失的。采取任何整顿方法以求获得外国人和游客的认可都是不可取的，任何改变斗牛习俗的办法都是向遏制斗牛迈出的一步。

以上所写的是一个人对于斗牛场上的马的看法，把这些看法写出来并不是笔者要写自己和自己的想法，或者觉得自己的看法

^① 普里·德里维拉（Primo de Rivera，1870—1930），西班牙将军，独裁者，1923年发动政变而上台，因管理国家经济失败，引发人民普遍抗议而于1930年下台。